**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阳热电事业部**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FHN-XY2021-015

**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

##

##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书

## 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新阳热电事业部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邀请具备长期供应能力的供应商参与本采购项目报价。具体采购项目及要求如下：

##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

## 项目地点：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阳热电厂区

## 资金来源：国有企业自筹资金

## 供货周期：合同签订生效后30日(涉及非标件另行商议)

## 采购内容：见供货清单一览表

## 报价方资格要求

##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报价方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若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报价还需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

## 报价方是计划品牌范围制造商，提供相关制造许可证明材料，代理商提供代理授权书，原与我司合作过的供应商提供1份相关加盖公章的合同，未合作过的供应商提供自2018年起3个以上不同热电厂或火力发电厂供货合同业绩。证明材料为复印件加盖报价方公章。

## 报价方为计划品牌同质及以上制造商，提供相关制造许可证明材料，代理商提供代理授权书，并提供自2018年起5个以上不同热电厂或火力发电厂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供货合同业绩，证明材料为复印件加盖报价方公章。

## 报价截止时间

## 报价文件须于2021年05月 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之前提交到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288号，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采购部。

## 采购方有权拒绝接受迟到的报价文件。

## 报价文件须盖单位公章，所有报价文件装入封袋密封后都必须在封口处盖章，并在密封袋上正确标明报价项目名称、同时加盖公章。

## 评审时间和地点

## 采购方将于2021年05月 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在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评标室评审。

## 邀请报价方现场参与监督。

## 保证金

## 报价方应在报价截止时间2021年05月 日上午10:00前须缴足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未按规定缴足判保证金，属无效报价文件。

## 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及方式：报价方应于报价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汇达采购方指定的保证金账户。

## 原则上不接受以个人账户缴交保证金，确需以个人账户为报价方缴交保证金的，经我司同意后，需报价方提供书面说明，并加盖公章。

## 保证金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项目名称+保证金”。在汇款凭证单背面注明退还谈判保证金时报价方收款的银行账号和开户行。

## 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合同履约金；若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拒不履行签订合同，我司将不予退还该保证金并顺延第二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除出现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情形及成交供应商外的报价方谈判保证金，我司将在项目谈判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该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账户，谈判保证金均须存入或转入以下账号，其它收款单位均视为无效。

## 收款单位：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账号：35101561001052501775

##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厦禾支行

## 成交原则

本次谈判采用经评审合格最低价成交法。本采购项目不进行二次报价，通过资格审查，符合询价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联系人

## 技术联系人： 高士忠 联系电话：0592-6807537

 报价文件接收人：林鹭莺 联系电话：13959259483

## 监督电话

## 0592-6807512，0592-6807528

 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日

## 第二部分 报价须知

## 备注：

## 全文中带有“\*”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如报价方对这些关键性条款存在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报价无效。

## 采购文件中所述技术要求，应视为保证实现本项目施工所需要的最低要求，如有遗漏，报价方应予以补充，否则，一旦成交将认为报价方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 报价文件

## 询价采购邀请书

## 报价须知

## 技术规范书

## 合同主要条款

## 响应报价文件格式

##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询价文件的澄清

## 报价方对询价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并以书面形式（邮件、传真等）通知到采购方。采购方根据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并在其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邮件、传真等）答复发给已知的每个报价方（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报价方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采购方回函（邮件、传真等）确认。该答复作为询价文件的一部分，对报价方有约束力。

## 询价文件的修改

## 采购方可以在报价文件投递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由于询价文件的修改可适当延长报价文件投递截止时间。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邮件、传真等方式）发给所有已知报价方，该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报价方有约束力。报价方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邮件、传真等方式）予以确认。

## 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函；
2. 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人授权委托书（报价签字非法定代表人签署时需出具）；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6. 报价方廉洁承诺书；
7. 企业能有效识别二维码且加盖报价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8. 相关业绩证明，提供加盖报价单位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9. 报价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报价文件的递交

1. 报价文件的递交。报价方必须按报价邀请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价文件送达规定的地点。
2. 迟到的报价文件。采购方对于迟到的报价文件有权拒绝接收。
3. 报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报价方在递交报价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递交请求修改其报价文件的通知。但在报价截止以后，不能修改报价文件。修改后的报价文件应按要求密封等，并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方。

## 评审

1. 采购方将按照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在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288号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评标室评审。
2. 报价方代表可监督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3. 报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视为废标。
4. 报价文件未标识和密封；
5. 报价文件密封处未加盖报价方公章；
6. 报价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7. 报价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的：
8.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9. 不同的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0.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报价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报价，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报价人参加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11.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12. 本项目若属于首次进行询价采购的，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询价采购失败。
13. 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4. 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5. 报价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6. 本项目若属于首次询价采购失败后进行的第二次询价采购活动的，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若资格性与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的，评审谈判小组可以对两家供应商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只有1家响应的，评审谈判小组按照符合采购需求、报价合理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
17. 评审原则
18. 评审评审谈判小组对具备实质性的报价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审评审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评审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所有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19. 符合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将按废标处理。
20.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21. 报价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盖报价单位公章及签字；
22. 报价文件附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3. 评审谈判小组与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报价方进行谈判。
24. 本次谈判采用经评审合格最低价成交法。通过资格审查，符合谈判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合同的授予

1. 合同授予的条件

## 采购方将根据评标意见，把合同授予其报价文件在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报价方，被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1. 成交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采购方根据评标结果，在报价文件有效期截止前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签订合同
2.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尽快与采购方签订合同，采购方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3. 成交供应商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方签订合同的，采购方不予退还其缴纳的保证金；情节严重的，采购方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半年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方的采购活动。
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第三部分 技术规范书

# 总则

1.1 本技术规范书提出了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采购，包括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其附件的功能设计、性能、结构、制造、试验、安装和质量保证等各方面的技术要求。

1.2 本技术规范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没有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及规范的条文。报价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范和有关最新工业标准的产品。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电力等强制性标准，即使本规范书没有提及，报价方也必须满足要求。报价方应提供一套满足本技术规范和所列标准要求的高质量产品及其相应服务。

1.3本技术条件中凡标明参数数值的，是作为特别强调，其他未标明的均应执行相关GB、IEC和DL标准。

1.4 在签定合同之后，采购方保留对本技术规范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报价方应承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项目和条件由供、需双方商定。

1.5 报价方执行本技术规范所列标准。有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并在系统设计和设备制造中所涉及的各项规程，规范和标准遵循现行最新版本的标准。

1.6 系统设备采用的专利涉及到的全部费用均已包含在设备报价中，报价方保证采购方不承担有关设备专利的一切责任。

1.7 在签订合同之后，采购方有权提出因规范标准和规程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一些补充要求，具体项目由采购方、报价方双方共同商定，合同设备不因此而加价。

1.8 本工程采用统一的电厂编码标识系统。报价方应在设计、制造、运输、安装、试运行及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使用标识编码。

1.9 报价方提供的文件，包括图纸、计算、说明、使用手册等，均应使用国际单位制(SI)。所有文件、图纸均应使用中文。若文件为外文，应同时附中文说明。

1.10 若本技术规范前后有不一致的地方，应以更有利于设备安装运行、工程质量为原则，由采购方确定。

1.11 在设备质保期内，如发生制造质量问题，应由报价方免费修理或更换；若因保管、使用不当使设备损伤，由报价方协助解决有关问题，做好技术服务工作。

1.12 本技术规范中的“天”、“日”均指日历日，“年”、“月”、“日”按公历计算。

# 标准及规范

报价方提供的产品必需满足最新的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以及IEC，ANSI，BS，IPCEA和NEMA等国际标准，包括其附录，其中优先选用GB标准。当与本技术规范有矛盾时，报价方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原则上以要求高者为准。

# 供货范围

1. 报价方按照供货清单及供货范围内的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进行供货。
2. 供货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家等内容，所有外购件需得到采购方的确认。
3. 供货范围应包括使所有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达到技术、性能要求所必须的设备和零部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供货清单表中所列的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及附件。
4. 供货清单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 | 采购品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质量等级 | 品牌推荐表 |
| 1 |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 | MKF13-500-A-Y-008B | 台 | 2 | 合格 | 推荐美康、YOKOGAWA、沃森等同质及以上产品 |
| 合计（元）13%增值税专票 |  |
| **备注：**本次采购为整体采购，响应供应商必须对询价项目一览表中的所有货物进行完整报价响应。对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安装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如本报价表中未列出/或数量不足，报价方仍需在执行合同时予以补足。 |

# 技术要求

1.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现场液晶显示，全中文操作菜单；分析仪环境温度0～80度；4～20madc标准电流输出与主电路光电隔离，多信号信息与故障提示，可直接接入远传进入DCS系统；配套304及以上不锈钢法兰盘，外径：155mm，孔距：130mm，开孔：45mm，螺栓孔径：14mm，L=1200mm，回路配电，高温型。
2. 氧量量程0～25%内自由设定，最低量程0-5%；温度采用PID控温，自带恒温加热700度或者750度，可设定氧量上下限报警指示，温度上下限报警指示。负载电阻≤500欧，基本误差（重复性）≤0.2%满量程，负压-10～0Kpa。
3. 本底电势一键校正。
4. 探头采用高温材质，加过滤，隔离模块，防干扰，防水带；
5. 分析仪需具有CNCQIC认证证书（中国节能环保产品）及SIL安全认证
6. 探头采用高温材质，加过滤，隔离模块，防干扰，防水。
7. 可用标气在线校准。
8. 响应时间:5s内达到90%的响应。
9. 推荐采用美康仪表、YOKOGAWA、沃森或同质及以上品牌产品。
10. 包装标志
11. 报价方所供设备的包装，都标明合同号、主要设备名称的标签。
12. 对装箱供给的设备，应在箱子的两面注明如下内容：
13. 合同号；装运标志，目的港，收货人代码，设备名称和项目号，箱号，毛/净重，外形尺寸，长×宽×高。
14. 运输作业标志（包括防潮、防震、放置位置方向、重心位置、绳索固定部位等）。
15. 设备存放和保管要求等级。
16.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应单独包装和发运，并特别注明。

# 制造、检验和试验

1. 氧化锆分析仪设计、制造等方面应遵照最新规范和标准。
2. 上述标准和规定仅提出了基本的技术要求。如果报价方提出了更经济合理的设计、材料、制造工艺等，同时又能使报价方提供的设备达到本技术规范之要求，并确保安全连续运行，在征得采购方同意后，报价方可以不全部使用上述标准和规定。
3. 报价方应向采购方提供一份CNCQIC认证证书（中国节能环保产品）及SIL安全认证。
4. 对设备材料有影响的一切制造、加工工序、试验和检查操作，须接受报价方或采购方检查员的监督。
5. 对于设备在制造、加工和试验过程中不符合规程或标准的所有偏差，均应有文件记录，并且由报价方及时进行处理。
6. 报价方应为采购方提供双方直接参与制造和试验期间的注意事项，该事项在双方共同工作五天前提出。

# 技术资料

1. 一般要求
2. 资料均使用国际单位制，语言为中文，所有非中文资料均视为无效资料。电子版文字资料采用WORD格式，图纸资料采用AUTOCAD 格式。
3. 设备资料的提交应及时、充分，资料的组织结构清晰、逻辑性强。资料内容正确、准确、一致、清晰完整，满足使用及维护要求。
4. 报价方所提交的技术资料内容至少应包括本规范中所要求的。如采购方需要本规范以外的资料，报价方应及时无偿地提供。
5.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时提交如下资料：
6. 氧化锆分析仪说明书。
7. 为安装和检修用的易损件清单。
8. 报价方在产品完成后，向采购方提供以下随机技术文件：
9. 氧化锆分析仪的质量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和CNCQIC认证证书、SIL安全认证等)
10. 装箱清单、合格证及其它必须的文件。
11.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原产地证明。

# 服务要求

1. 要求送货上门，供货时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说明书等必备资料齐全。如果物流或快递送货，丢失缺少损坏自理，采购方概不负责；成交供应商必须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与采购方共同参与验收，否则由采购方单方验收，成交供应商须承认采购方验收结果。
2. 报价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为正规、合格原厂产品，一经发现报价方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将纳入公司供应商黑名单，不得参与本公司采购报价活动。
3. 在需要时报价方应派代表到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并负责解决设备在安装、调试、试运行中发现的制造质量及性能指标等有关问题。
4. 在质保期内的设计、制造等问题由报价方负责无偿修理或更换，并24h内响应到厂解决。
5. 在合同产品的寿命期内，对非报价方责任造成的设备损坏，报价方有义务提供配件和修理；如属设备设计或制造缺陷引起的损坏，报价方应为采购方及时修理，并承担全部费用。报价方应长期以优惠价格向采购方提供备品备件。
6. 报价后无故放弃履行供货的供应商将纳入我司供应商黑名单，取消其参加本公司采购活动资格。
7. 本技术规范书将在供货合同签订时作为技术协议签订，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要求：报价方必须保证提供原厂制造、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不存在任何缺陷。不得用假冒及伪劣材料替代；如出现上述质量问题，采购方有权退货；如造成损失的，采购方可要求成交供应商给予赔偿。
2. 交货时需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技术参数、产品出厂检测报告、制造厂家授权书或原厂家对该产品的证明函等。
3. 质量保证期：全部货物交货后18个月或投入运行后12个月，以先到为准。在质保期内发生问题，成交供应商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或更换，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若报价方未履行质保义务的，采购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或另行购买，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报价方式及付款方式

1. 报价方须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应含设备费、运费、税费等全部费用。报价为含税报价，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未说明是否含税报价一律视为含税价。
2. 付款方式：货物到采购方厂区后经采购方核对查收，报价方出具13%增值税全额专用发票给采购方，采购方经核实无误并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 其他事项

1. 成交供应商应严格依据报价文件所做承诺履行义务，如有违约，采购方有权根据协议、合同采取措施保证本项目的顺利进行，若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并相应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应严格依据采购文件及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并依据货物采购合同履行义务，如有违约，采购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3. 成交供应商必须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未按规定领取的，视为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
4. 报价方应如实提供所有资料的相关复印件，必要时采购方将保留要求报价方提供原件予以核查的权利。
5. 响应报价文件有效期。响应报价文件有效期60天，在此期间内，所有报价文件均保持有效。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
| --- |
| 注释：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采购文件、响应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

**需方**：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288号

**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需方、供方本着精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就需方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项目，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件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品牌及要求 |
| 1 |  |  | 台 |  |  |  |  |
| 2 |  |  |  |  |  |  |
|  合计人民币： 整（¥：）含税。 |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以上备件及材料应严格按照需方标注的厂家品牌要求供应，产品必须是原厂家出厂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及出厂技术标准且符合需方使用等技术要求（附件）。

三、交货方式、地点及费用：

1. 包装标准: 木箱、纸箱包装，不回收。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供方负责安全运输到需方厂区内指定地点（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288号厂区内），货物产权运至需方厂区内转交给需方，运输管理、运输风险、运输费用及其全部风险等均由供方承担。

四、货物验收：

1. 供方应确保产品为原厂制造、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不存在任何缺陷。
2. 交货时需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技术参数、产品出厂检测报告、制造厂家授权书或原厂家对该产品的证明函等,所提供的产品及信息资料可追溯。
3. 如供方提供的产品有破损缺陷、产品的技术资料有错误，视为延迟交货，供方应在 10个工作日内补齐材料。
4. 质保期:

质保期为需方收到货后18个月或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以先到为准。质保期内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供方必须在24小时内响应，并进行无偿修复或更换。若供方未履行质保义务的，需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或另行购买，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供方承担。

1. 结算方式：
2. 货物到厂区后经需方核对检验合格，供方出具正规合法有效的 13% 增值税全额专用发票给需方，需方在书面核实无误后并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3. 经供需双方协商一致，需方将原投标保证金壹千元整（￥1000.00元）直接转为合同履约金，收到货经需方核对检验合格后在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 安装、调试及检验：无。
5. 违约责任：
6. 供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或者需方通知的时间和数量、 质量执行。 供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必须负责立即无偿修复或更换，费用由供方承担，供方还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逾期超 30天未处理的需方还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供方除应返还需方已支付的款项外，供方并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赔偿供方损失的，供方还应赔偿需方相关经济损失。
7. 供方若延迟交货，须承担总价款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五个工作日，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除应返还需方已支付的款项外，供方并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以上违约金等费用需方可以直接从供方的货款中扣除 ，但不免除供方违约责任。
8.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需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 其他：
10.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1.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签章（或持有法定代表人开具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有效的授权证明，授权证明为合同附件）即合同生效。

## 第五部分 响应报价文件格式

|  |
| --- |
| 注释： 《报价文件格式》是报价方的部分报价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报价方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报价文件。 |

**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项目**

**响应报价文件**

**项 目 编 号：**

**报价单位：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报价日期：2021年 月 日**

1. 响应函（见附件1）；
2. 报价表（见附件2）；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见附件3）；
4. 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报价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要提供）；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见附件5）；
6. 报价方廉洁承诺书（见附件6）；
7. 企业能有效识别二维码且加盖报价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见附件7）；
8. 相关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见附件8）；
9. 报价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见附件9）。

附件1 响应函

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 项目的采购文件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的总报价，含13％增值税专用发票。供货期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按照采购文件、合同要求供货。
2.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签订，并保证为设备及配套材料质量标准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4. 本响应函及报价文件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我方承诺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供货。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任何一种条款。

 报价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 | 采购品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报价（元） | 制造厂商（品牌） |
| 1 |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 | MKF13-500-A-Y-008B | 台 | 2 |  |  |
| 合计（元）13%增值税专票 |  |
| **备注：**本次采购为整体采购，响应供应商必须对询价项目一览表中的所有货物进行完整报价响应。对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安装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如本报价表中未列出/或数量不足，报价方仍需在执行合同时予以补足。 |

 报价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身份证复印件 |  |

报价单位（盖公章）：

日期：

备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单独一页，但需加盖企业公章。

附件4 法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声明： （报价单位名称） 授权 （授权代理人） 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负责参与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 的报价，该代理人在报价及后续的合同执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及所处理的与我公司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身份证复印件 |  |

报价单位（公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备注：1、报价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要提供。

1.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单独一页，但需加盖企业公章。

附件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司 一体式氧化锆分析仪备件采购 项目的询价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提供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货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响应采购、参加报价的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力。
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 信誉要求：报价方没有被国家、福建省省级有关部门及厦门市有关部门暂停招报价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注：第**2、3**项无需提供证明文件，但若采购方发现报价方违反该条款，采购方有权拒绝其报价及后续的相应事宜。对采购方造成的相应损失，则由该报价单位负责。**

报价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6 报价方廉洁承诺书

为促进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的落实，打击贿赂、以权谋私等违法犯罪行为，保证各项经营活动健康有序开展，维护员工职业操守，提高合作效率，本单位在与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开展报价、报价业务活动中承诺：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有关要求进行各项业务活动。
2. 不向采购方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金、礼品（含有价证券）；不向采购方的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报酬的劳务和其它服务；不为采购方的工作人员安排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任何活动（如：旅游、消费宴请、娱乐等）；不为采购方的工作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赞助费、宣传费、咨询费、劳务费等；不为采购方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名义的个人消费凭证；不为采购方的工作人员安排违反社会公德的活动；不为采购方的工作人员提供经商、办企业、消费提供特殊便利或优惠等。
3. 不与其他经营者串通报价和报价，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不在工程建设的预决算编制工作中弄虚作假、高估冒算。
4. 发现采购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洁从业行为的，报价方可向厦门海发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或举报。若采购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将按有关法律和规定严肃处理。
5. 报价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规定行为的，3年内不得参加厦门海发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物资采购报价活动，情节严重的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特此承诺。

报价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7 企业能有效识别二维码且加盖报价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8 相关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附件9报价方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